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遂发改审批〔2026〕2号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遂宁市体育馆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的批复

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审查遂宁市体育馆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的请示》（遂文广体旅函〔2026〕5号）收悉。根据《政府投资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2号）相关规定要求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遂宁市体育馆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遂宁市体育馆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。
- 二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- 三、项目业主：遂宁文体旅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。

四、项目建设地址：遂宁经开区嘉禾西路 156 号遂宁市体育馆（船山体育馆）。

五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项目总改建面积 5421.00 平方米，其中室内改建面积 3533.80 平方米，主要更换室内 2100 平方米地板、4204 座座椅、320 米内场不锈钢栏杆及 34 台空调系统、防水治漏、音频室及附属配套设施改造等；室外改建面积 1887.20 平方米，主要改建室外灯光篮球场、乒乓球场等，并购置相关设施设备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约 1102.62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拟争取上级资金及企业自筹。

七、项目赋码：2512-510900-04-01-852453。

八、建设工期：12 个月。

九、节能及环境保护：请严格落实节能技术措施、严格落实环保措施，确保“三同时”。

十、项目负责人：唐钰玺 联系电话：13982519518

项目联系人：何 苗 联系电话：13388354269

十一、日常监管责任单位：遂宁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

日常监管责任人：黄云 联系电话：18728566898

本批复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。希接此批复后，请严格按照建设内容进行初步设计并提出合理概算，严格施工安全和过程管控，严格执行经审查或专家论证通过的施工方案，确保

安全施工的各项措施落实到位，各行业主管部门按《关于加强基本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遂府办函〔2022〕5号）要求，履行监管主体责任，开展监管工作。

附件：审核部门核准意见



附件

审核部门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: 遂宁市体育馆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	招标估算金额(万元)	备注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		
勘 察							√	5.46	
设 计							√	29.04	
施 工	√			√	√			682.13	
监 理							√	22.56	
设 备	√			√	√			247.95	
重要材料							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:

1.已审批、核准项目需要变更招标事项的,应向我委重新申请办理招标事项审批、核准。申请内容应包括项目概况、申请理由和变更后的招标内容等。相关申请按程序办理。

2.已审批、核准项目因项目法人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内容等变更需同时变更招标事项的,请按相关程序重新送审。

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6年1月26日

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市发展改革委社会事业科。

遂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务中心窗口

2026 年 1 月 26 日印发